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下午两点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珺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补选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收到董事钱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个人原因，钱毅先生申请辞去其担任的第十届董事会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鉴于公司董事钱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，为保障公司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现推选职工董事李小红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；董事李成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更换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：

1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委员：祝珺先生、祝媛女士、徐菱涓女士、彭纪生先生、张正堂先生；

召集人为：祝珺先生。

2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委员：彭纪生先生、徐菱涓女士、张正堂先生、祝珺先生、祝媛女士；

召集人为：彭纪生先生。

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委员：徐菱涓女士、彭纪生先生、张正堂先生、祝媛女士、李小红女士；

召集人为：徐菱涓女士。

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委员：张正堂先生、徐菱涓女士、彭纪生先生、祝媛女士、李成江先生；

召集人为：张正堂先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3 日